

2017 年顺德区杏坛镇昌教小学面向社会 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规定和《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要求，结合我校师资需求缺口实际，现就 2017 年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

一、学校情况简介

昌教小学位于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新齐宁路东侧六号之一，由党委、政府投资近 1.3 亿元，按照省一级学校标准建设，并于 2013 年 2 月 21 日落成启用。学校占地 100 亩，建筑面积约 50000 平方米，现有 48 个教学班、学生 2210 人，在编教师 107 人，后勤人员 51 人；学校设有智能录播室、实验室、微机室、图书室、阅览室、舞蹈室、器乐室、合唱室、心理咨询室、足球、篮球、羽毛球、排球、乒乓球、美术、书法、科学、生物园、地理园等专用活动室配备齐全，实现了办学条件的标准化和现代化。学校设备设施及功能场室齐全，是一座环境优雅、硬件一流、功能齐全、充满现代化气息的花园式小学。

二、招聘对象：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三、招聘需求：

招聘岗位与人数：共招聘 4 名教师。其中语文教师 2 人、体育教师 1 人、美术教师 1 人。具体见附表《顺德区教育局 2017 年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义务教育阶段）》

岗位职责：负责小学对应学科的教学，协助学校开展各项教育教学工作，并担任班主任工作。

资格条件：

- 1、必须符合《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的相关要求；
- 2、体育教师同等条件下乒乓球、足球专业优先考虑；
- 3、美术教师同等条件下国画专业优先考虑。

四、招聘程序及要求

（一）报名和资格审查。

应聘人员登录 <http://www.sdedu.net> 报名，在网上确认报名的同时，需把简历及相关纸质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送到我校副校长办公室。我校将按照招聘条件，根据网上报名情况，对照应聘人员递交的书面招聘材料进行资格初审，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全部进入初试环节。

报名时间自公布之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前。资格审查在 2016 年 12 月 21 日前。

网上报名时请上传证件照片；资格审查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个人简历、学历证、学业成绩单、教师资格证、获奖证书、身份证、户口簿或公安户籍证明等。

联系电话：0757—29993181

联系人：欧阳校长

学校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新齐宁路东侧六号之一

我校网站：<http://sdqc.jxx.sdedu.net/>

（二）面试。

面试时间：资格审查完成——2016年12月31日。

面试分初试和复试两种形式。初试采用现场面试进行，及格者进入复试环节，初试只作为一个筛选的环节，初试成绩不计入面试成绩。初试总分为100分，合格分为70分。

复试采用试教、说课、答辩、无领导小组讨论、教师基本素质考查、特长展示等形式。试教、说课重点考查应聘人员仪表仪态、专业知识、操作技能、驾驭课堂教学、粉笔字书写能力、处理教材及语言表达能力；答辩重点考查应聘人员思维与应变能力，教育理念、语言表达能力。面试总分（即复试成绩）为100分，合格分为70分。

（三）笔试、体检、考察、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

（四）录用。

对符合条件的人员，由顺德区教育局通知后，按常规办理毕业生接收或人事调动手续，学校实行聘用，签订聘用合同，享受顺德区内在编公办教师待遇。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其中应届毕业生试用期一年，其他人员试用期为3个月，最多不超过6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关系，办理脱编手续。

五、其他说明情况

请各应聘者随时关注顺德教育信息网顺德区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专栏及昌教小学学校网站的招聘情况，联系电话要保持畅通。

佛山市顺德区昌教小学

2016年11月28日